

证券代码：300208

证券简称：*ST 中程

公告编号：2025-011

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被立案调查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目前正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立案调查，若后续经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认定的事实，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修订）》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，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立案调查进展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《立案告知书》（编号：证监立案字 03720251001 号）。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中国证监会决定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对公司立案。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，并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被立案调查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经营情况正常。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，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。在立案调查期间，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，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，说明立案调查进展情况。

二、风险提示

若后续经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认定的事实，公司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

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修订）》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，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7 日